

打好森林防火人民战争

我市多措并举全面加强森林防火

本报讯(记者 刘子璇)随着清明祭祖高峰的临近,我市森林防火工作带来极大的压力和隐患。近日,记者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了解到,为扎实抓好森林防火工作,我市围绕落实好封山禁火令,大力倡导文明祭祖,严禁一切野外用火,多措并举将火情控制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大力营造宣传氛围。开展好“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月”“森林草原防火重点宣传周”活动,充分运用各种媒体,采取播放公益广告、发布火险警报、群发短信微信等多种方式,进行高密度高频率集中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形成人人关心、人人负责、群防群控的局面。

严格管控封住火源。把管住人为火源作为第一要务,进一步压实落地火源管控责任,强化群防群治和网格化管理,认真排查整治火灾隐患,加强可燃物清理,突出重点区域;加强野外火源管理,严控农事用火、生产用火、施工用火、野外生活用火,严禁在林区焚烧秸秆、吸烟、上坟烧纸、燃放烟火爆竹等,实行集中祭祀,坚决把野外违章用火管住堵死。

严格巡查消除隐患。落实好相关制度,把责任明确到山头、地头和人头,组织力量“盯点看面”,盯紧重点区域及重点人群;采取增加巡查员、增加看护员、增设检查站“三增”措施,集结专职管护员、兼职管护员、林草消防队伍、森林公安队伍“四支力量”,实行高密度、网格化、全天候的巡查巡护,做到防患于未然。

强化值守高效处置。严格执行24小时在岗值班、“有火必报”和“热点核查”“零报告”制度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及时接收群众火情信息报告,应用林火卫星监测平台系统及早发现火情,按照“打早、打小、打了”的原则,有力有序有效进行处置。

强化队伍科学扑救。加强森林消防队伍的建设管理,按照“县建队”的原则,加强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半专业队伍的建设管理,充实消防队员,落实经费保障,补充消防物资,加强培训,不断提升防火作战能力。

强化督导检查隐患。深入开展督导检查活动,组织拉网式火灾隐患排查和风险化解工作,深入林区乡村、林场、保护区、管护站、瞭望台、防火检查站和田间地头,对工作部署、责任落实、管护巡查、值班调度进行全面督查,坚决做到“排查要认真、整治要坚决、成果要巩固、隐患要杜绝”。

交城县抓实抓严筑起森林“防火墙”

本报讯(记者 阮兴时)开春以来,气温逐渐回升,进入了森林火灾的易发期和高发期。为严防森林火灾,交城县严阵以待,严防死守,全面把好人、管住火、看住人,确保森林资源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该县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森林防火工作极端重要性,切实增强严防森林火灾的责任感和紧迫感,3月24日组织召开森林防火工作推进会,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全市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做实做细做好。

作为全省第二林业大县,交城县

境内森林面积107.73万亩,森林覆盖率达39%。临近清明,该县全面进入森林防火的“临战”状态,层层压实责任,推动森林防火各项措施落到实处。该县按照县、乡、村三级领导管控包干责任制,织密森林防火责任网,确保森林防火部署到位、责任到位、人员到位、措施到位。相关部门扛起森林防火的主体责任、行业管理责任,部门联动责任和群防群治责任,确保山有人管、火有人防、责有人担。充分发动群众,构建全民动员、全民参与的防火工作格局,建立森林防火举报奖励机制,发挥乡规民约在森林防火中的重要作用,积极引导广大群众摒

弃祭祀陋习,减少火灾隐患。该县还加强防火宣传,传达和制定《关于进一步强化近期森林防火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清明节”期间干部下乡驻村做好森林防火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调整县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组成人员和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的通知》,全方位、全天候、多角度开展森林防火知识和法律法规宣传,推动防火宣传教育进林区、进农村、进机关、进学校、进家庭。同时加大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扩大森林防火视频监控覆盖面,加强护林队伍队伍建设,有效提升人防、物防、技防水平,筑起一道森林“防火墙”。



近日,柳林县庄上镇政府与庄上派出所组织人员深入农村宣传森林防火知识,提高群众警惕意识,确保生产生活安全有序。宣传活动中,工作人员在群众集中区域张贴标语和县政府通告,入户散发森林防火宣传资料。通过宣传活动,有力提升百姓的森林防火意识和法制观念,积极引导人民群众参与森林防火工作,切实做好高峰季节特别是清明节前后的森林防火宣传工作,消除一切火灾隐患。图为庄上镇林业站工作人员正在为山头村村民讲解森林防火的重要性及防火注意事项。

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名单

2020年3月30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决定任命:
闫斌为吕梁市科学技术局局长;
成永生为吕梁市信访局局长;
杨顺平为吕梁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决定免去:
牛鹏飞的吕梁市科学技术局局长职务;
任建荣的吕梁市信访局局长职务;
杨月祥的吕梁市应急管理局局长职务。

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名单

2020年3月30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任命:
胡俊斐为吕梁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王小锋为吕梁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免去:
孙志文的吕梁市监察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吕梁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会免职名单

2020年3月30日吕梁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过

免去:
穆生富的吕梁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赵黎凤的吕梁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职务;

全市组织部长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王洋)3月30日,全市组织部长会议召开。会议全面贯彻落实了全国、全省组织部长会议精神,回顾总结2019年组织工作,安排部署2020年组织工作。市委常委会、组织部长张欣宁出席会议。

会议对全市组织部门在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长效化制度化中做好“四对四提升”、开展重点工作集中调度、“先行先试、尖兵推进”试点工作进行了动员安排。

张欣宁强调,各组织部门一是要聚焦主业“挑担子”,各项工作都要坚持政治标准和大局观念,选人用人突出政治标准,基层党建突出政治功能,人才工作突出政治感召,真正把讲政治的主责落实;二是解

放思想“开窗子”,要主动对标看齐省内外先进经验做法,打开思想的“天窗”,树立领跑意识,提升工作标杆,通过理念创新推动吕梁组织工作提档升级;三是严谨细致“搭梯子”,发扬甘为人梯和敢于亮剑的精神,坚持严管与厚爱相结合,以风清气正的用人风气,激发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四是抓好落实“钉钉子”,抓工作落实要钉在关键处,落实好重点工作周调度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谋划、有安排、有督促、有落实;五是坚守底线“亮牌子”,始终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严格遵守党章党规党纪,筑牢“防线”,守住“底线”,不越“红线”,自觉维护组织部门良好形象,擦亮组织部门“金字招牌”。

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

专业管理 技术引领 智能发展

临县锦源煤矿启动建设“加速器”助力能源革命

本报讯(记者 臧慧慧)阳春三月,位于湫水河畔的临县锦源煤矿建设工地内塔吊林立,机声隆隆,近400名技术人员和建设工人一起奋战在矿井、洗煤厂、瓦斯抽采工程等建设现场,一座投资44亿元、占地400余亩的大型煤矿正在紧张有序的建设之中。

作为全省能源革命的试点矿井,临县锦源煤矿以“起跑即冲刺”的姿态,响亮提出了“建设全国焦煤一流生产基地”发展目标,发起2019年基建建设年、2020年负重爬坡年、2021年提升见效年的“三年三步走”宣言,围绕“设计科学、技术先行、安全可靠”的原则,坚持生产与配套设施同步设计、同步落实、同步推进,确保管理一流、装备一流、队伍一流、技术一流,促使资源开发利用最优化、社会、经济效益最大化,生态环境影响最小化,全力打造“全国一流优

质主焦煤生产基地”。

专业化建设,稳把高质量建设“方向盘”。2018年12月,山西美锦集团与山东能源集团的合作,积极探索国有企业与民营企业的混合制企业和合作模式,实现资源优势互补和社会经济效益最大化。今年3月17日,锦源煤矿有限公司、中石油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奥瑞安能源国际有限公司初步达成地面煤层气抽采合作筹建的合作意向,标志着锦源煤矿全面开启专业化建设模式。通过全方位构建“建设方+监理方+施工方”的专业管理模式,聘请委托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院有限公司的专业团队担任矿井建设的整体设计,招标采购、土建工程、安装工程、铁路建设等八

个专班,统筹协调推进永久通风系统、双回路供电系统、排水系统、瓦斯抽采系统等“八大系统”建设,实现管理模式专业化、建设方案专业化、施工队伍专业化和系统建设专业化的全面升级。

技术引领先行,启动能源革命“加速器”。探索确立大采高自动化、薄煤层智能化为主的厚、薄煤层两类综采装备规划,取得采煤技术重大突破。淘汰传统设备,推进装备工艺革新,实施气动联网机、气动单吊等辅助装备换代,推进掘进快速化。强化新能源运输装备研发,借鉴高铁多点多驱动运行模式,促进运输连续化。借助大地音频电磁法、顺变电磁仪和高密度电法等精密勘探技术,全面优化采场设计,有效减少井下作业区域。建设一体化净水系统,在传统的净水处理工艺基础上进行优化处理,占地面积小,在室内设备的集成度高,实现就地取材、节约资源、绿色环保、便于操作。为临县首例,彻底解决矿区生活用水的需求。作为高瓦斯矿井,锦源煤矿变废为宝,建设大型瓦斯发电站,既满足了本矿井的供电需要,同

时积极探索网上卖电,弥补部分瓦斯治理费用,降低矿井开采成本。此外,还运用各种先进技术解决了矸石外排、露天存煤等瓶颈制约,促进工程项目快速推进。

运用智能“导航仪”,迈进发展新阶段。积极开展生产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瓦斯管理专家系统、透明矿山四维GIS系统等各项智能系统攻关,应用大数据、云计算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形成“无人则安、少人则安、少时则安”的安全生产新局面,打造全国一流的“智慧矿山”平台。第一阶段,集中采集矿井已有的各个安全生产监控监测和设备控制系统的数据库,通过“移动互联网+”平台和手机APP系统,建立起全员参与、高效快捷、实时动态、准确直观的移动安全生产管理网络,预计2021年初完成。第二阶段,全面实施AI智能化管理煤矿,采、掘、机、运、通、测、调、安、监等生产专业全部实现智能化,打造煤炭行业高起点定位、高质量发展样板,预计2023年底完成。

据介绍,锦源煤矿将于2022年底建成投产,年生产能力达600万吨,年上缴利税将达20亿元。“今年,锦源煤矿被省、市、县列为重点工程项目,我们责任重大,一定不辱使命,抢抓机遇,迅疾行动,先行先试,以创新驱动为根本动力,以改革促转型,争当全省能源革命排头兵,为全市、全省经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锦源煤矿有限公司总经理李昭水表示。

柳林农商银行

科技护航金融安全

本报讯 柳林农商银行始终把严控信息科技风险作为信息科技工作的主旋律,不断加强在科技创新、科技治理与科技风险方面的投入,围绕“助生产”“重管理”“控风险”的指导思想稳步推进科技建设工作。

该行以全新的理念与视角,打造运行更安全、管理更方便、耗能更微小的“智能化”机房,从硬件设施上保障科技安全,提升办理业务效率。完善科技治理架构,建

立安全技术体系、安全运行体系以及应急处置管理体系三道防线。同时设立信息安全领导小组、突发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建立信息技术风险评估机制、信息技术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和信息技术风险应急处理机制,并要求职能部门在信息化建设、信息科技管理、风险监控、风险控制和评估、金融科技审计等方面分别相应落实有关职责,有效控制信息科技风险,提高自身信息安全管理能力。(康锦荣 康星星)



疫情防控实务问答

10、防控新冠肺炎的法律依据有哪些?

主要依据我国《传染病防治法》《国境卫生检疫法》《动物防疫法》《食品安全法》《刑法》《专利法》《突发事件应对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妨害预防、控制突发传染病疫情等灾害的刑事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同时参照《国际卫生条例(2005)》及相关国际条约和双边协议等。

11、各级政府采取疫情防控措施的主要法律依据是什么?

在法律层面,主要是《突发事件应对法》和《传染病防治法》。其中,《突发事件应对法》是我国应急管理领域的基本法,为包括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在内的各类突发事件应对提供了基本法律依据;《传染病防治法》是为了预防、控制和消除传染病的发生与流行而制定的专门性法律。在行政法规层面,主要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这部条例是2003年“非典”疫情发生之后,国务院紧急出台的一部行政法规,细化了《传染病防治法》上的一些重要制度,也对该法在当时的一些不足进行了必要补充,在“非典”疫情的应对中曾发挥了重要作用。此外,很多省市还出台了突发事件应对或针对专门针对传染病防治的一些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也可以成为当地应对此次疫情的法律依据。至于

各级政府组织编制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是以上述法律、法规、规章等为依据拟定的操作性方案,可以在操作层面为各级政府及其部门提供具体指引。

12、《突发事件应对法》的主要法律规定是什么?

《突发事件应对法》是2007年8月30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自2007年11月1日起施行。立法目的是为了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的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规范突发事件应对活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环境安全和社会秩序,制定本法。按照社会危害程度、影响范围等因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分为特别重大、重大、较大和一般四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第六十九条,发生特别重大突发事件,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环境安全或者社会秩序构成重大威胁,采取本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应急措施不能消除或者有效控制、减轻其严重后果的,国务院可以宣布进入紧急状态,或者宣布部分地区进入紧急状态。紧急状态期间采取的非常措施,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执行或者由国务院依照宪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决定。

紧急状态期间采取的非常措施,依照有关法律的规定执行或者由国务院依照宪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决定。

(未完待续)
(市委依法治市办、市司法局供稿)



图为锦源煤矿有限公司即将投入使用的燃气锅炉房车间。